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水泥渣、骨料深加工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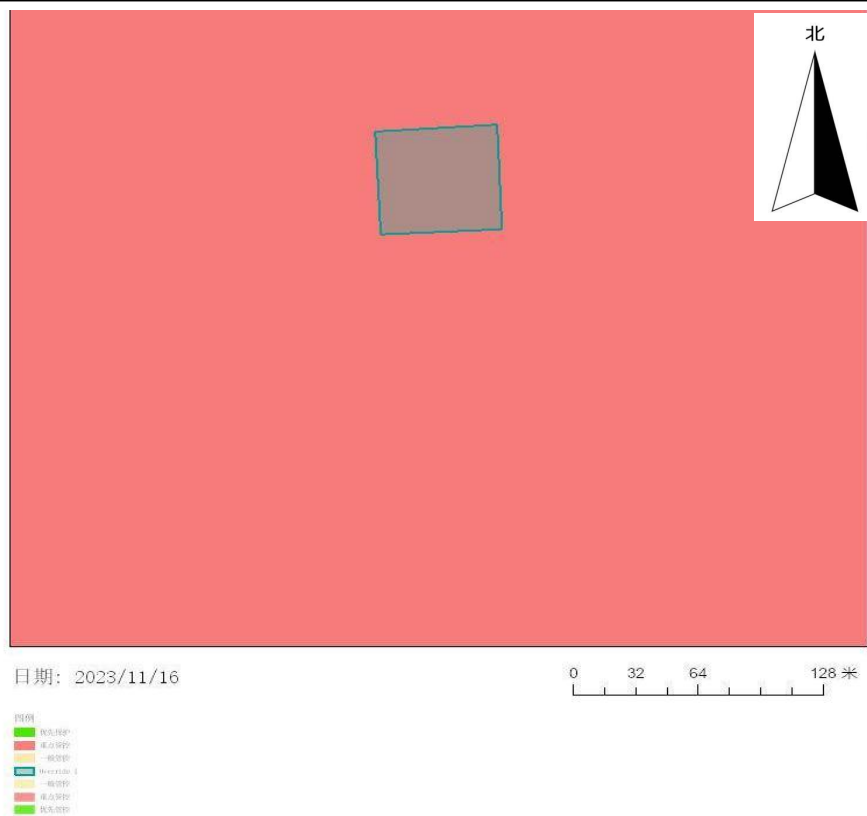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宝鸡石恒商贸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水泥渣、骨料深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312-610361-04-01-833080		
建设单位联系人	赵豪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		
地理坐标	东经：107°17'45.974"， 北纬：34°20'7.295"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60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宝鸡市高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312-610361-04-01-833080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11.91
环保投资占比（%）	7.94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8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2) “一表”：项目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是否涉及	面积/长度
优先保护单元	否	0 平方米
重点管控单元	是	1800 平方米
一般管控单元	否	0 平方米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管理平台的数据分析，项目涉及的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如下。

序号	市（区）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	------	----	----------	-------	--------	------	------	-----

					性			
1	宝鸡市	高新区	渭滨区重点管控单元3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严格区域环境准入条件，细化功能分区，调整和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因地制宜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准入管理和底线约束。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果汁和淀粉加工等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鼓励有色、化工等产业园区配套建设危险废物集中贮存、预处理和处置设施。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依法对“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2.加快建设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推进市区、县城、工业园区和重点镇截污管网建设。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项目。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	符合

							排。		
						环境 风险 防控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推行环境风险分类分级管理，深入推进跨区域、跨部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协调机制。继续推进城市建成区内污染较重的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	本项目不属于污染较重的企业，环评要求企业后续办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相关部门进行备案。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提高用水效率，建立万元国内生产总值水耗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抓好工业节水，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位于环境管控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所在地不涉及生态红线，重点管控单元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运营期，项目运营期采取了相应环保措施，符合方案要求，综上，建设项目符合陕西省“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3、项目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工程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分析见下表，对照分

析，本工程符合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划。

表 1-4 项目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第二十七条：铁路线路两侧应当设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的范围，从铁路线路路堤坡脚、路堑坡顶或者铁路桥梁（含铁路、道路两用桥，下同）外侧起向外的距离分别为： （一）城市市区高速铁路为 10 米，其他铁路为 8 米； （二）城市郊区居民居住区高速铁路为 12 米，其他铁路为 10 米； （三）村镇居民居住区高速铁路为 15 米，其他铁路为 12 米；（四）其他地区高速铁路为 20 米，其他铁路为 15 米。 第三十一条：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既有的建筑物、构筑物危及铁路运输安全的，应当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后仍不能保证安全的，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拆除。	项目位于城市市区高速铁路南侧，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北侧距西宝高铁约 13m，满足城市市区高速铁路为 10 米的要求，且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采取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措施后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不会对铁路运输安全产生影响。	符合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严格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以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为重点，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以钢铁、焦化、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石油开采、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规划内的重点排污行业，生产过程主要消耗水和电能，项目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	符合

		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	排，满足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要求。	
		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置新技术。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统一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沉淀池泥渣经压滤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危险废物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符合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要求。	符合
	《宝鸡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强化涉固体废物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从源头杜绝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大且综合利用率低，难以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相协调的项目落地。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均可以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符合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相协调。	符合
	《陕西省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陕发改价格（2020）1685号）	鼓励利用固废资源制造再生砂石。鼓励利用建筑拆除垃圾等固废资源生产砂石替代材料，清理不合理的区域限制措施，增加再生砂石供给。按照我省及交通运输部建筑垃圾利用的相关要求，支持建筑拆迁固废资源用于公路等土建工程。在西安、咸阳、宝鸡等市周边建立建筑垃圾集中加工厂，为公路、城市道路、建筑行业合理利用再生砂石材料及路基填筑提供料源。	本项目利用水泥渣、含泥骨料经水洗筛分后生产砂石。	符合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关中地区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严格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格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等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	符合

			项目。	
	宝鸡市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产业发展结构调整。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不得违规新增化工园区。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禁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建设。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等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宝鸡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建设对大气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应当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遵守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正在办理环评手续，运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的相关标准限值。	符合
		第三十七条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保持车体清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造成扬尘污染，并按照规定路线、时段行驶。 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制药、矿产开采等企业，应当加强精细化管理，采取集中收集处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	①厂区道路硬化，原料位于封闭式料仓；②项目物料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均持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准运证与通行证，施工期和运营期运输车辆和机械设备尾气排放达到国标Ⅲ，并配备车辆清洗设施。	符合
	《陕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渭	①本项目不属于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	符合

		河、延河、无定河、汉江、丹江、嘉陵江等六条主要河流干流沿岸，要严格控制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防范环境风险。	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范畴。②本项目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宝鸡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加快技术成果推广应用，重点推广饮用水净化、节水、水污染治理及循环利用。	本项目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符合
	陕西省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2025年）	8.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要求。切实加强规划环评工作，充分考虑区域开发等规划内容产生的噪声对声环境质量的影响。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新改扩建项目应当依法开展环评，符合相关规划环评管控要求。建设项目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本项目环评正在办理中，项目噪声防治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符合
		11.落实工业噪声过程控制。噪声排放工业企业切实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和试车线等声源噪声管理，避免突发噪声扰民。	项目运营后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经采取基础减振、厂房内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做到达标排放。	符合

		43.开展噪声监测量值溯源。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加强与噪声监测相关计量标准建设，督导各主管部门做好噪声监测类仪器的检定校准工作，有效支撑声环境质量评价和噪声污染治理。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中要求的频次对厂界噪声进行例行监测。	符合
	宝鸡市 2023— 2024 年秋 冬季大气 污染治理 攻坚行动 方案	3.加快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以砖瓦窑、石灰窑、橡胶、玻璃、陶瓷、水泥、塑料、制药等重点行业和燃煤冲天炉、煤气发生炉等落后装备为重点，开展专项整治，对属于产业政策淘汰类的，立即停产，限期淘汰。制定高污染涉气企业搬迁改造提升计划，建立退城搬迁改造项目库，开展橡胶、陶瓷、砖瓦等工业企业排查，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项目设备和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符合
	陕西省渭 河流域水 污染防治 条例	禁止建设造纸、酿造、印染、制革、化工、冶炼等污染严重的小型项目。 严格限制水污染严重的大中型建设项目，确需建设的，必须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按国家和省防治水污染的规定审查同意后，方可按有关审批程序报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不属于造纸、酿造、印染、制革、化工、冶炼等污染严重的项目；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洗料废水，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	符合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7°17'45.974"，北纬：34°20'7.295"。本项目地东侧为空地，南侧隔路为厂房，西侧为厂房，北侧为高铁。 ①用地性质：本项目租赁宝鸡市高新区八鱼镇淡家村九组已建成钢构厂房，该厂房屋为宝鸡市福启源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进行使用，宝鸡市福启源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法人王嘉琪将该厂房租				

	赁给宝鸡石恒商贸有限公司赵豪进行生产，根据宝鸡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分局出示的违法用地企业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性告知单，该地块符合八鱼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调整完善），因高新区发展迅速，国土空间调整较大，项目方在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核实，项目用地性质现状为建设用地。 ②环境敏感性：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禁止开发的生态红线区、重点保护生态红线区以及脆弱生态保护红线区内，项目建设不会占用生态红线保护区。 ③环境区划功能符合性：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地表水环境Ⅲ类区，声环境 2 类区。本项目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 ④环境影响可接受性：距离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地西北侧 100m 处的淡家村，项目位于城市市区高速铁路南侧，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北侧距西宝高铁约 13m，满足城市市区高速铁路为 10 米的要求，项目西侧为租赁站，南侧为变电站，北侧为西宝高铁，本项目主要进行水洗筛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采取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措施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对铁路线运输安全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由来

为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宝鸡石恒商贸有限公司拟投资 150 万元在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 租赁厂房建设 水泥渣、骨料深加工项目，主要是将水泥渣、含泥骨料等进行水洗筛分、研磨处理后生产机制砂，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加工 30 万吨机制砂。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名称： 水泥渣、骨料深加工项目

(2) 建设单位：宝鸡石恒商贸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地理坐标为东经：107°17'45.974"，北纬：34°20'7.295"。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西侧为租赁站，南侧为变电站，北侧为西宝高铁，项目具体建设地点详见附图 1 所示。

(5)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不提供食宿。

(6) 工作时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本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单班制，每班 8 小时。

三、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租用现有厂房，购置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污泥压滤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机制砂 30 万 t。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约 600 平方米，单层，钢构厂房，主要包括原料仓、生产区，其中原料仓根据情况，堆放水泥渣、骨料，生产区设置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进行水洗筛分、研磨等		依托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约 40 平方米，位于厂区南侧		依托办公室
		洗车台	建筑面积约 20 平方米，位于厂区门口，主要给运输车辆轮胎进行清洗		新建
		成品堆放区	建筑面积约 80 平方米，成品区为密闭成品堆场区，位于生产厂房北侧，每日清运一次，不在厂区内累积堆放		依托
	公用工程	给水	给水依托市政管网		依托
		排水	雨污分流，运营期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洗车；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新建
		制冷供暖	办公室采用空调制冷供暖		新建
		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措施	厂房加固密闭，设置喷雾装置，皮带输送密闭，进出道路、车间地面硬化处理		新建
		废水处理措施	运营期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洗车；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喷淋废水全部挥发，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新建
		噪声处理措施	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处理	经污泥压滤机压滤后的泥饼收集至污泥收集桶内，定期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		新建
			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暂存，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新建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收集桶，统一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建

2、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产品产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规格
1	机制砂	万 t	30	$\varphi\leq 0.8\text{mm}$ ，含水率约 8%

3、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见下表。

表 2-3 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生产工艺	设施名称	设施参数	数量	单位
清洗筛分	水洗筛分机	1548型号，通过量 50—200t/h	1	个
	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	2450	1	台
上料	装载车	1t	2	台
研磨	RG系列高效立辊制砂机	50—140t/h	1	台
输送	皮带输送机	/	3	台
洗车	洗车设施	/	1	套
环保设施	污泥压滤机	TK1250-100	2	台
	沉淀罐	300m ³	1	座
	清水罐	300m ³	1	座
	沉淀池	2×1.5×1m	1	座

五、原辅材料消耗及物料平衡

本项目的原料是水泥渣、骨料，原辅料主要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状态、储存	来源
原辅料	水泥渣	t/a	15.3 万	固态、储存在厂房原料区	外购宝鸡周边水泥厂产生的水泥渣， $\phi \leq 10\text{mm}$
	骨料	t/a	16.3 万	固态、储存在厂房原料区	外购其他厂已加工过的含泥骨料， $\phi \leq 10\text{mm}$
水处理药剂	絮凝剂 PAC	t/a	30	储存在桶内，办公室内贮存	外购
设备维护	润滑油	t/a	0.5	厂内最大储存量 0.1t	外购
能源	电	Kwh	50 万	/	市政供电系统
	水	m ³	19137	/	市政供水系统

(2) 项目物料平衡

表 2-5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入方	出方
----	----

名称	用量 (t/a)	名称	数量 (t/a)
水泥渣	153000	机制砂	300000
骨料	163000	泥饼 (绝干)	16000
		粉尘	0.012
总计	316000	总计	316000

六、公用工程

1、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可满足生产、生活需求。

2、供水

本项目用水采用当地供水管网集中供水。项目用水环节主要是员工生活用水、洗料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喷淋用水。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根据《陕西省地方标准 DB 61/T 943-2020》《行业用水定额》要求，人均日用水量按 80L 计，年运行 300 天，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排放系数按 90%计算，日排放量为 0.36m³/d，年排水量为 108m³/a。

(2) 洗料用水

项目在筛分生产环节中，需进行水洗，根据企业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洗料用水量约为 45m³/h，项目每天运行 8h，则洗料工序用水量约为 360m³/d。其中设备运行过程工艺损耗水量约占总用水量的 10%，则此部分水损耗量约 36m³/d；成品含水率为 8%，则有 28.8m³/d 的水进入产品，剩余 295.2m³/d 进入沉淀罐内。

经沉淀后的泥浆经污泥压滤机压滤后，定期清理得到的泥饼。根据企业提供的技术资料，水泥渣中含泥量约为 2%，骨料中含泥量约为 8%，则产生的干污泥量约为 16000t，污泥压滤后含水率按 60%计，则产生的泥饼量为 26667t，则泥饼带走的水分为 35.5m³/d；剩余 259.7m³/d 的水回用于洗砂工序，因此项目水洗工序需补充 100.3m³/d 的新鲜水。

(3)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项目在厂区进出口设置洗车台，运输车辆出厂时对车辆进行冲洗，根据

《行业用水定额》（DB 61/T 943-2020），本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冲洗用水量按 30L/辆·次计，一辆车运输 25t，年产 30 万 t 砂石，项目年需运输车辆约 12000 辆，运输次数为 24000 次，则本项目运输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720m³/a，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水量，损耗水量约为 10%，因此，补充水量为 72m³/a。

（4）喷淋用水

本项目原料堆放在料棚内，料棚设置喷淋装置，喷淋装置用水量按 0.2m³/d 计，用水量为 60m³/a；该部分全部挥发，不外排。

本项目水平衡一览表见下表，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6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单位：m³/d）

类别	用水标准	新鲜水	损耗量	循环量	废水量	进入产品	进入污泥中的水量	排放去向
生活用水	80L/人·d， 5 人，300 天	0.4	0.04	0	0.36	/	/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洗料用水	55m ³ /h， 8h/d	100.3	36	259.7	0	28.8	35.5	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30L/辆·次，运输次数为 24000 次	0.24	0.24	2.16	0	/	/	经沉淀后回用于洗车工序，不外排
喷淋装置用水		0.2	0.2	0	0	/	/	全部挥发，不外排
合计		106.74	44.48	336.26	0.36	26.4	35.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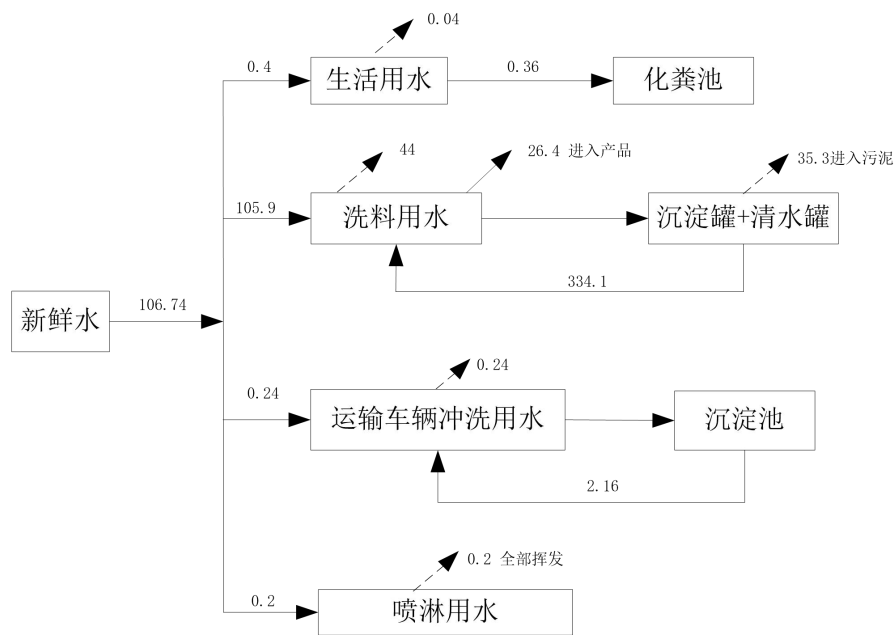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3、排水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八、项目平面布置合理性

总平面布置原则：结合场地现状条件及其周边环境情况，合理布置建、构筑物，使工艺流程合理，人货分流畅通；符合防火、安全、卫生等有关规范的要求。

本项目涉及生产区和办公区，生产区位于厂区北侧，办公区位于厂区南侧，生产区设置全封闭车间和成品堆场，预留车辆进出口，宝鸡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根据消防、安全的要求，结合地形等因素，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对建筑物、运输进行布置，本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详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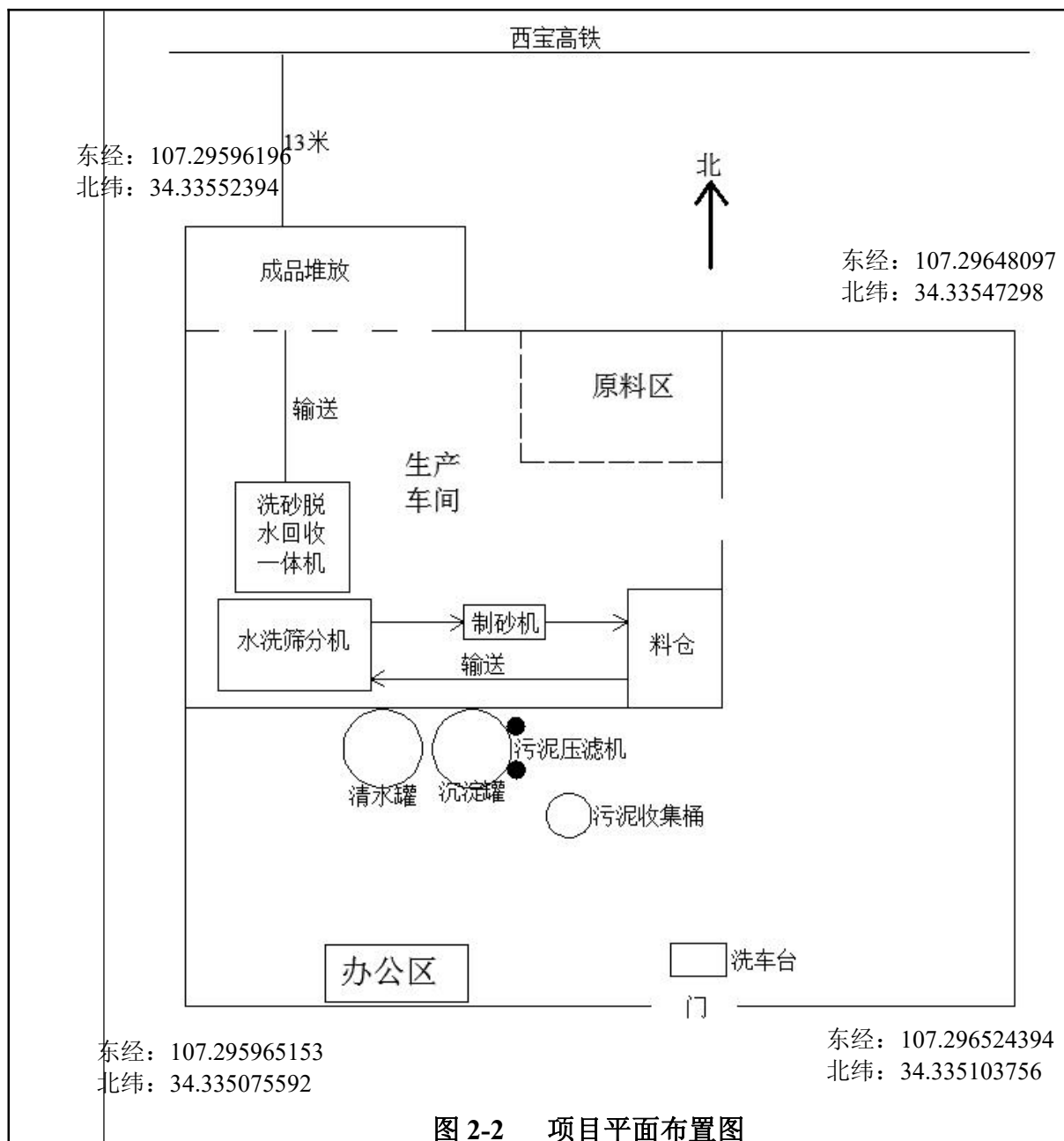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利用并加固现有厂房，新增水洗筛选机、制砂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污泥压滤机等设备建设本项目，并密闭北侧成品堆场。

施工期主要是密闭现有的成品堆场，利用并加固现有厂房进行设备安装及调试，不新增土地，并且施工结束后，其影响也随之消失，因此本次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本次环评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赘述。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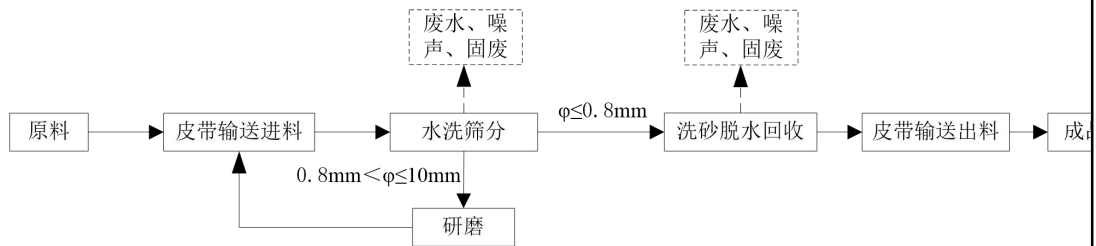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①原料的储存

本项目生产所需要的原料有水泥渣、骨料等，水泥渣、骨料由运输车辆运至骨料大棚密闭储存，原料在厂区内运输、卸料、堆存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

②进料

利用装载车通过皮带输送机输送至水洗筛分机内进行水洗筛分。此工序会产生生产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

③水洗筛分

原料利用装载机运至皮带输送机送至水洗筛分机上进行筛分，振动筛共两层筛分，上层筛直径为 10mm，下层筛直径为 0.8mm，经水洗筛分后粒径为 $0.8\text{mm} < \varphi \leq 10\text{mm}$ 的碎石经皮带输送带运至制砂机对砂石进行研磨，研磨后的砂石经皮带输送机运至水洗筛分机进行筛分； $\leq 0.8\text{mm}$ 的筛下物由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处理后为成品机制砂（ $\varphi \leq 0.8\text{mm}$ ），成品砂临时暂存于生产厂房北侧，每日清运一次，不在厂区内累积堆放。

洗料的废水进入沉淀罐，经沉淀罐处理后上清液流至清水罐，清水罐水循环用于洗料，不外排。沉淀罐的污泥经污泥压滤机处理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④研磨

采用 RG 系列高效立辊制砂机将粒径较大的原料通过采用滚动摩擦的方式对原料进行研磨处理，使物料粒径变小。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三、产污环节汇总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2-7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时段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去向
运营期	废气	厂内运输	颗粒物	间歇	无组织
		厂区装卸料	颗粒物	间歇	无组织
		厂内堆放	颗粒物	间歇	无组织
		皮带输送	颗粒物	间歇	无组织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
		洗料废水	SS	间歇	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不外排
		洗车废水	SS	间歇	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间断	—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间断	垃圾桶、垃圾箱分类收集后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沉淀罐+清水罐	泥饼	间断	经污泥压滤机处理后的泥饼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设备检修、维护	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废抹布、手套	间断	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现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租赁宝鸡市高新区八鱼镇淡家村九组钢构厂房，该厂房屋为宝鸡市福启源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进行使用，宝鸡市福启源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将该厂房租赁给宝鸡石恒商贸有限公司进行生产，根据现场勘查，厂区内堆放环保砖和原料，本项目建设前要求宝鸡市福启源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将现有环保砖和原料进行搬迁，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故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和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1) 常规因子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6.2.1.2 “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为了查明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已发布的《宝鸡市 2022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高新区的数据及结论分析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数据合理，具体检测结果和标准对比情况见表 3-1。				
	表 3-1 宝鸡市高新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比率 (%)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
	NO ₂		27	40	67.5
	PM ₁₀		68	70	97.1
	PM _{2.5}		42	35	120
	CO	第 95 百分位 24 小时平均值浓度	1000	4000	25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52	160	9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根据检测结果可以看出，高新区 SO₂、NO₂、PM₁₀、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O₃ 第 90 百分位浓度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年均值浓度超标。 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2) 特征污染物质量现状					
为了了解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特征因子总悬浮颗粒物现状，按照《建设项					

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规定“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次评价引用钛谷新材料产业园 2021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5 日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报告（本项目位于钛谷新材料产业园西北侧，距离引用的监测点位约 3000m，小于 5km），符合引用条件。引用数据详见下表 3-2。

表 3-2 TSP 环境质量现状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日均值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上风向	下风向		
6 月 3 日	0.096	0.118	0.3	达标
6 月 4 日	0.103	0.135	0.3	达标
6 月 5 日	0.099	0.123	0.3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园区四周 TSP 监测浓度范围在 0.096~0.135mg/m³，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0.3mg/m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本次环评渭河水质引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开的《宝鸡市 2022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卧龙寺桥断面（上游）和虢镇桥断面（下游）监测数据进行地表水现状评价。详见下表。

表 3-3 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

监测断面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BOD ₅	氨氮	COD	总磷	氟化物
虢镇桥断面	9.3	2.7	1.8	0.42	11.5	0.080	0.47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3	≤10	≤6	≤1.5	≤30	≤0.3	≤1.5
卧龙寺桥断面	10.5	3.2	1.3	0.09	10.5	0.047	0.57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5	≤6	≤4	≤1.0	≤20	≤0.2	≤1.0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卧龙寺桥断面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域水质标准;虢镇桥断面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域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声环境保护目标。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原料为水泥渣、含泥骨料,主要工艺为水洗工艺,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水洗工序在设备内进行,产生的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洗罐处理后水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可以有效保证污染物不进入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因此,本项目不再进行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分析评价。 5、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属于城市建成区,项目厂区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次环评不进行生态环境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具体位置关系见下表。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距厂房厂界距离	坐标
	大气环境	淡家村	WN，100m	E107.288757° N34.333214°
淡家村		W，280m	E107.2925024° N34.3348878°	
天苗幼儿园		WN，320m	E107.293734° N34.338058°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		WN，370m	E107.292297° N34.341427°	
环境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3、地下水			
	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属于城市建成区。厂区周围植被主要以人工植被为主，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运营期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见下表。			
	表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摘录）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	1.0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进入污水管网的污水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摘录见下表。

表 3-6 污水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pH	BOD ₅	SS	COD	动植物油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6~9	300	400	500	100

表 3-7 污水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氨氮	总氮	总磷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45	70	8

3、噪声

根据《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声环境功能区调整划分方案的通知》（宝政办发〔2020〕2 号），本项目位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北侧紧邻西宝高铁（高架），属于铁路干线两侧 40m 范围内，因此，项目运营期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详细见下表。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边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方向	昼间	夜间
2 类		东、南、西侧	60	50
4 类		北侧	70	55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1276-2022) 的相关规定进行设置。
总量 控制 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主要是密闭现有的成品堆场，利用并加固现有厂房进行设备安装及调试，不新增土地，并且施工结束后，其影响也随之消失，因此本次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本次环评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赘述。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废气 1、废气污染物排放源一览表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4-1。 表 4-1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 colspan="2">产污环节</th><td>车辆运输扬尘</td><td>原料装卸粉尘</td><td>堆场粉尘</td><td>皮带输送粉尘</td></tr><tr><th colspan="2">污染物种类</th><td>颗粒物</td><td>颗粒物</td><td>颗粒物</td><td>颗粒物</td></tr><tr><th colspan="2">污染物产生量 kg/a</th><td>/</td><td>40.9</td><td>/</td><td>/</td></tr><tr><th colspan="2">排放形式</th><td>无组织</td><td>无组织</td><td>无组织</td><td>无组织</td></tr><tr><th rowspan="2">治理设施</th><th>名称</th><td>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td><td>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td><td>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td><td>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td></tr><tr><th>处理能力</th><td>/</td><td>70%</td><td>/</td><td>/</td></tr><tr><th colspan="2">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th><td>/</td><td>0.005</td><td>/</td><td>/</td></tr><tr><th colspan="2">污染物排放量 kg/a</th><td>/</td><td>12.27</td><td>/</td><td>/</td></tr></table> 2、源强核算 (1) 车辆运输扬尘 本项目所处理的原料主要为水泥渣、骨料（$\phi \leq 10\text{mm}$），原料经汽车运输进入场地后直接进入密闭车间内的原料区进行储存，成品经运输车辆运出外售。汽车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 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将厂区地面、车间进行硬化处理，在车辆运输过程中采取苫盖等封闭方式进行运输，在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车台，并加大对地面的清扫和洒水频率等措施，减少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2) 原料装卸粉尘	产污环节		车辆运输扬尘	原料装卸粉尘	堆场粉尘	皮带输送粉尘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颗粒物	颗粒物	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 kg/a		/	40.9	/	/	排放形式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治理设施	名称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处理能力	/	70%	/	/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	0.005	/	/	污染物排放量 kg/a		/	12.27	/	/
产污环节		车辆运输扬尘	原料装卸粉尘	堆场粉尘	皮带输送粉尘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颗粒物	颗粒物	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 kg/a		/	40.9	/	/																																											
排放形式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无组织																																											
治理设施	名称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封闭式厂房、喷雾装置																																											
	处理能力	/	70%	/	/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	0.005	/	/																																											
污染物排放量 kg/a		/	12.27	/	/																																											

①卸料粉尘

本项目所处理的原料主要为水泥渣、骨料（ $\phi \leq 10\text{mm}$ ），原料经汽车运输进入场地后直接进入密闭车间内的原料区进行储存，在运输车辆卸料过程中因机械落差产生的粉尘，其产生量参考山西环保科研所、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进行估算，经验公式为：

$$Q = e^{0.61u} \frac{M}{13.5}$$

式中：Q—自卸车卸料起尘量，g/次；

u—平均风速，m/s，卸料期间车间出入口敞开，车间内风速取 1.0m/s；

M—汽车卸料量，t，本次 M 取 25t。

经计算，自卸车卸料起尘量 3.4g/次。项目卸料次数约 12000 次/a，则项目原料仓卸料过程年起尘量为 40.9kg/a。本项目原料区内除车辆出入口外均进行封闭，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在原料堆场车间设置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对车间内进行喷雾洒水降尘。在车间安装洒水控制开关，对车间内产生的扬尘进行及时控制。通过洒水降尘及车间阻挡后，粉尘去除率可达 70%以上，可大大降低无组织粉尘的逸散，装卸、投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12.27kg/a。

②上料粉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本项目利用装载车将原料运至皮带输送机，经皮带输送至水洗筛分设备内进行水洗筛分处理，原料在上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由于原料在堆放的过程中已经进行了喷雾洒水降尘措施，原料含有一定的含水率，本次评价不对其进行量化分析。

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密闭厂房内设置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对车间内进行喷雾洒水降尘，原料上料在密闭厂房内，且安装水喷淋装置进行降尘，通过厂房阻隔和喷淋降尘措施后，原料上料产生的粉尘量很小。

(3) 堆场粉尘

本项目所处理的原料主要为水泥渣、骨料（ $\phi \leq 10\text{mm}$ ），粉状物料在堆存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项目原料放置于密闭厂房内，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将现有的厂房进行加固并进行密闭处理，卸车作业在车间内进行，并在棚内采取喷淋降尘，

	通过厂房阻隔和喷淋降尘措施后，增加原料的含水率，且原料在密闭厂房内储存，因此，原料堆场排放的粉尘量很小，本次评价不对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进行估算及评价。 项目成品主要为机制砂（$\phi \leq 0.8\text{mm}$），粉状成品在堆存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成品在成品堆放区内进行堆放，一天一清运，不进行累计堆放，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将产生的成品堆放于密闭厂房内，且本项目成品含有一定水分，因此，成品堆场排放的粉尘量很小，本次评价不对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进行估算及评价。 通过密闭厂房、洒水降尘等措施后，运营期原料堆场、成品堆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皮带输送粉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本项目原料经装载机铲至皮带，经皮带输送至水洗筛分设备内进行水洗筛分处理，生产完成后由皮带输送至成品区，皮带运输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 由于原料在堆放的过程中已经进行了喷雾洒水降尘措施，原料含有一定的含水率，本项目主要是对原料进行水洗筛分，因此，本项目的成品含有一定水分，产生的粉尘较少。本次评价不对其进行量化分析。 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皮带输送设置为密闭式，并在皮带输送设施上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对皮带运输过程中的粉尘进行喷雾洒水降尘，减少粉尘的产生。 3、项目废气污染物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粉尘主要来源于车辆运输、堆放、卸料、上料、皮带输送等过程，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车辆运输过程中采取苫盖等封闭方式进行运输，在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车台，并加大对地面的清扫和洒水频率等措施，减少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并采取将现有的厂房进行加固并进行密闭处理，在厂房原料堆场、成品堆场上方、皮带输送设施上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通过上述措施可降低车辆运输扬尘、堆场和皮带输送过程中的粉尘。 4、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位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周围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人群，且距项
--	--

目地最近的敏感目标在项目地西北侧，距项目地约 100m，因此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通过设置封闭储存大棚并安装水喷淋设施，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功能区。

5、废气监测要求

在运营期应对污染源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

项目运营后监测工作可由企业自身完成，企业如不具备工作条件，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并做好监测数据的报告和存档，根据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污染特点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等相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污染源监测计划表，见下表。

表 4-2 运营期废气污染源监测内容及计划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参照点 1 个，下风向设监控点 3 个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

二、废水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洗料废水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1、污染物排放源汇总

表 4-3 项目废水排放源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08m ³ /a	COD	425	0.0459	化粪池	383	0.0414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
	BOD	202	0.0218		186	0.0201	

	SS	220	0.0238		110	0.0119	市政污水管网
	氨氮	39	0.0042		39	0.0042	
	总氮	53.0	0.0057		53.0	0.0057	
	总磷	4.76	0.0005		4.76	0.0005	
洗料水 259.7m ³ /d	SS	2000	155.82	沉淀罐+清水罐	0	0	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工序，不外排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 648m ³ /a	SS	1000	0.648	沉淀池	0	0	经沉淀后回用于洗车工序，不外排

2、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洗料废水处理可行性

根据计算，项目洗料废水循环水量为 259.7m³/d，厂区设置沉淀罐 300m³+清水罐 300m³，洗砂废水经沉淀罐进行沉淀，处理后的清水进入清水罐中暂存，返回洗砂工序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沉淀罐容量为 300m³，本项目循环水量为 259.7m³/d，可满足项目生产废水 1 天的暂存需求。

类比同类企业，洗砂废水含泥沙量较大，通过添加絮凝剂，以加快污泥沉淀速率，形成颗粒沉淀，上清液进入清水罐内回用，下层淤泥进入污泥脱水设备（污泥压滤机），泥饼外运处置。清水罐内的回用水主要用于洗砂工序，该生产环节对水质的要求不高，经过絮凝沉淀后的废水可以满足回用的要求。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2.16m³/d，厂区设置 1 座沉淀池（2×1.5×1m），可满足项目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处理需求。沉淀后的泥渣采用污泥压滤机压滤后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沉淀池上清液循环用于洗车工序。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能够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较大影响。污水处理措施在经济、技术角度上合理可行。

环评要求企业建立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制度，在运作过程中，安排 1 人对沉淀池和洗车台进行日常维护与管理；定期对沉淀池和洗车台系统进行检查，有损坏的需及时维修。对沉淀罐底泥进行定期清理。

（2）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本项目生活污水量约为 0.36m³/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排放水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②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依托可行性 处理能力：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位于虢镇桥以西渭河南岸规划高新大道以北，滨河路以南，毗邻渭河。于 2011 年底投入运行，总投资 1.3 亿元，厂区占地约 142.4 亩，服务区域面积 49.8km²，设计日处理污水 5 万 m³，经过二期改造后，日处理污水 10 万 m³，尚未达到满负荷。本项目生活污水量为 0.495m³/d，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量冲击。 处理工艺：污水处理采用 AB 法，其中 B 段为 A²/O 活性污泥处理工艺。经生物处理后的尾水消毒，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 224-2018）A 标准后直接排入渭河。 设计进出水水质：项目生活污水中的 COD、BOD₅、SS 等各项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可满足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淡家村工业园区变电站北侧 20m，在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集水范围内。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所在区域已经铺设污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其纳管水质要求，且污水量相对微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量冲击。 因此，本项目污水排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可行。 3、废水监测要求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的相关规定，本项目运营期排放生活污水，且属于间接排放，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可不
--	---

对生活污水排口进行监测。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以及车辆运输噪声，产噪设备主要为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污泥压滤机及运输车辆等，噪声源强约 80~85dB（A）。项目营运期间主要噪声源及源强见下表。

表 4-4 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产噪设备	数量	噪声级 dB（A）	声源特性
1	水洗筛选机	1	85	室内，固定声源
2	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	1	85	室内，固定声源
3	制砂机	1	80	室内，固定声源
4	污泥压滤机	2	80	室外，固定声源

2、降噪措施

为将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不影响周边噪声环境，本环评要求采取如下防治措施：

①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设置在生产厂房内，并设置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

②污泥压滤机设置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

③合理控制运输车辆的车速，减轻运输车辆在启动及行驶过程发动机轰鸣噪声；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规范厂内车辆行驶路线，厂内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同时加强装卸料管理。

采取以上措施后，各噪声设备的噪声值见下表：

运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表 4-5 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及相关参数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m
1	生产厂房	水洗筛选机	85	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应设置在生产厂房内，并采取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	8	5	2.5	5	71	昼间	10	61	1
2		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	85		6	8	2	6	69	昼间	10	59	1
3		制砂机	80		17	4	2	4	68	昼间	10	58	1
说明：本项目以厂房西南角为原点（0,0,0），向东为 X 轴正方向，向北为 Y 轴正方向，向上为 Z 轴正方向，确定空间相对位置													

表 4-6 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及相关参数一览表（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降噪效果	运行时段
		X	Y	Z				
1	污泥压滤机	19	-1	4	80	污泥压滤机设置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	10	昼间
2	污泥压滤机	19	-2.5	4	80		10	昼间
说明：本项目以厂房西南角为原点（0,0,0），向东为 X 轴正方向，向北为 Y 轴正方向，向上为 Z 轴正方向，确定空间相对位置								

运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3、达标可行性分析 噪声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B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工业声源有室外和室内两种声源，应分别计算。 ①室外声源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div）、大气吸收（Aatm）、地面效应（Agr）、障碍物屏蔽（A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misc）引起的衰减。 a）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分别按下列公式计算。 $Lp(r)=Lw+DC-(Adiv+Aatm+Agr+Abar+Amisc)$ 式中：L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Lp(r)=Lp(r0)+DC-(Adiv+Aatm+Agr+Abar+Amisc)$ 式中：L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p(r0) ——参考位置 r0 处的声压级，dB； D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	--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b) 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 可按下式计算, 即将 8 个倍频带声压级合成, 计算出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 。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A);

$L_{pi}(r)$ ——预测点 (r) 处, 第 i 倍频带声压级, 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B。

c) 在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时, 可按下式计算。

$$L_A(r) = L_A(r_0) - A_{div}$$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 dB(A);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②室内声源

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 (或窗户) 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 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 (或窗户) 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p2} ——靠近开口处 (或窗户) 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TL ——隔墙 (或窗户) 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 dB。

③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2) 预测结果

根据模式计算，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如下表。

表 4-7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设备	声压级	距厂界的距离 (m) 及贡献值 dB(A)				
		方位	东	南	西	北
水洗筛选机	61	距离	15	20	4	7
		贡献值	38	35	49	44
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	59	距离	15	20	6	7
		贡献值	36	33	44	42
制砂机	58	距离	15	20	19	7
		贡献值	35	34	33	41
污泥压滤机	70	距离	26	19	19	21
		贡献值	42	44	44	44
污泥压滤机	70	距离	26	17.5	19	22.5
		贡献值	42	45	44	43
贡献值	--		47	48	52	50
标准值昼间	--		60	60	60	70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述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投产后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墙体隔声和距

离衰减后，各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监测计划

在运营期应对污染源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

项目运营后的环境监测工作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并做好监测数据的报告和存档，根据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污染特点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的相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污染源与环境监测计划表，见下表。

表 4-8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噪声	厂界四周	Leq(A)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沉淀池泥渣、废润滑油及废油桶。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5人，生活垃圾按0.44kg/人·d，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66t/a，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泥饼

根据物料平衡，洗砂过程中，泥饼的产生量约为26667t/a（含水率60%左右），经过压滤后外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将压滤后的污泥暂存于污泥收集桶内，并采取密闭措施，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并定期将污泥外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3）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及油桶

本项目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需要机油润滑机械设备，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02t/a，油桶产生量约为 0.01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润滑油及油桶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中非指定行业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②含油废手套、抹布

设备检修、废油更换过程中产生的含油废手套、抹布量约为0.01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含油手套、棉布属于“HW49其他废物中非特定行业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暂存，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2、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建设单位根据《宝鸡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中规定，按要求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再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固废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运行期产生的污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污泥贮存设施和场所应当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污泥贮存过程中应避免发生雨淋、遗洒、泄漏、渗漏。严禁将污泥向划定的污泥临时堆场以外的洼地等任何区域排放、堆置；污泥临时贮存场地应做硬化处理，应采取措施防止因污泥和渗滤液渗漏、溢流而污染周围环境及当地的地下水，避免臭气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采取了合理和安全的处置，处置率为 100%，评价认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和周围环境产生二次不良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固废均能够得到合理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五、环境风险

1、风险调查

本项目危险化学品为矿物油（润滑油），矿物油泄漏会引发火灾，不完全燃烧废气（一氧化碳、碳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导致局部大气环境污染。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表B.1及B.2中的相关数据，同时结合本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污染物产生情况，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矿物油。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辨识重大危险源的依据和方法：凡生产、加工运输、使用或贮存危险性物质，且危险性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功能单元，定为重大风险源。对照风险物质名称及临界量表，本项目生产中涉及的危险物质储存情况见下表。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最大存在量及临界量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厂区风险物质存在及年耗用量

危化品名称	状态	类别	年用量 t	厂内最大储存量 t	储存区域
矿物油	液态	可燃	0.5	0.1	库房

表 4-10 本项目风险物质的最大储存量和临界量

危化品名称	CAS 号	本项目最大储存量 q_n (t)	临界量 Q_n (t)	q_n/Q_n
矿物油	/	0.1	2500	0.00004

根据上表确定，本项目 $Q=0.00004$ ，小于1。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本次环评仅对风险进行简单分析。

2、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矿物油渗漏遇明火后带来的火灾、爆炸等产生的大量有害气体对周围环境、工作人员的健康带来较大威胁；矿物油渗漏后对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

矿物油存储泄漏的风险防范措施：

矿物油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引起火灾和爆炸等一系列重大事故。经验表明：包装容器的质量和人为的操作失误是引发泄漏的主要原因。因此，选用较好的贮存

	容器、提高操作和管理水平、增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是减少泄漏事故的关键，润滑油存放区设施应设围堰以防止润滑油外漏。 火灾和爆炸的风险防范措施： 严禁在存放润滑油区吸烟及携带火种、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易腐蚀物品及其他危险物品进入厂区； 建立企业环境风险应急机制，加大巡检力度，强化风险管理，强化对员工的职业素质教育，杜绝违章作业。项目区应配备灭火器等应急器材； 加强对厂区的监管。 在采取相应的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制定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涉及的风险性影响因素可以降到最低水平，能减少或者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因此，从环境风险评价的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车辆运输扬尘	颗粒物	厂区地面、车间进行硬化处理,在车辆运输过程中采取苫盖等封闭方式进行运输,在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车台,并加大对地面的清扫和洒水频率等措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原料装卸粉尘	颗粒物	密闭厂房,厂房内设置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堆场粉尘	颗粒物	密闭厂房,厂房内设置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皮带输送粉尘	颗粒物	皮带输送密闭,并在皮带输送设施上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地表水环境	生活	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
	洗料	废水	经沉淀罐+清水罐处理后回用于洗料	/
	车辆冲洗	废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洗车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80~85dB(A)	①水洗筛分机、洗料脱水回收一体机、制砂机设置在生产厂房内,并设置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②污泥压滤机设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基座减振、橡胶减振接头及减振垫等措施；③合理控制运输车辆的车速，减轻运输车辆在启动及行驶过程发动机轰鸣噪声；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规范厂内车辆行驶路线，厂内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同时加强装卸料管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统一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泥饼经压滤后收集至污泥收集桶内，定期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暂存，由维护单位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主要为矿物油泄漏危害大气、地下水与土壤。此类事故一旦发生应尽快找出原因，并设置应急消防物资，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影响降至最低。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一、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内容 环境管理的基本任务是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量和避免或减轻排出污染物对环境的损害。为了控制污染物的排放，就需要加强计划、生产、技术、质量、设备、劳动等方面的管理，把环境管理渗透到整个企业的管理中，将环境目标与生产目标融合在一起，以减少从生产过程中各环			

	节排出的污染物。 （1）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设计规定》等有关要求，建设单位修订环境管理机构与职责，加强对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污染预防。 （2）环境管理职责 ①认真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环保规划与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②制定环保工作计划，并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③组织、配合有资质环境监测部门开展环境与污染源监测，落实环保工程治理方案。 ④确保生产设施正常运行。 ⑤确保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等能够按照国家规范处置。 ⑥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组织专家和有关管理部门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配合领导完成环保责任目标，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⑦加强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开展日常环境保护工作。 （3）环保投入费用保障计划 为了使污染治理措施能落到实处，评价要求： ①环保投资必须落实，专款专用； ②合理安排经费，使各项环保措施都能认真得到贯彻执行； ③本工程竣工后，对各项环保设施要进行检查验收，保证污染防治措施安全高效运行。 （4）环境管理要求 a.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运行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负责该项目内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c.负责该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该项目污染状况，整
--	--

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5) 排污许可和竣工环保验收

竣工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履行验收相关手续。

二、环保投资

建设单位必须落实环保资金，切实用于废气治理、污水处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等，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经估算本项目建设用于环保方面的投资 11.91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7.94%，具体见表 5-1。

表 5-1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运营期	废气	车辆运输扬尘	苫盖	/
		堆场粉尘	加固厂房、密闭厂房，厂房内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1.0
		皮带输送粉尘	密闭皮带输送，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0.6
	废水	车辆冲洗	沉淀池（1座）	0.1
		洗料	沉淀罐+清水罐、污泥压滤机	10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对设备定期维护；对高噪声设备设基础减振设施等	0.1
	固废	污 泥	污泥收集桶（150t）	0.1
		生活垃圾	垃圾桶	0.01
合 计			--	11.91

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清单

建设项目实施后环保设施清单见下表。

表 5-2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清单

项目	验收内容	环保措施	标准
废气	车辆运输扬尘	苫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堆场粉尘	加固厂房、密闭厂房，厂房内安装网格化喷雾洒水喷头	
	皮带输送	密闭皮带输送，安装网格化	

		粉尘	喷雾洒水喷头	
	废水	车辆冲洗	沉淀池（1座）	符合环保要求
		洗料	沉淀罐+清水罐、污泥压滤机	
	废水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对设备定期维护；对高噪声设备设基础减振设施等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和4类标准
	固废	污泥	污泥收集桶（150t）	符合环保要求
		生活垃圾	垃圾桶	

六、结论

本项目在完善各种污染物治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时产生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认真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评估，本项目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1227		0.01227	+0.01227
废水	生活污水				108		108	+108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及油桶				0.03		0.03	+0.03
	含油废手套、抹布				0.01		0.01	+0.01
一般固废	泥饼				26667		26667	+26667
	生活垃圾				0.66		0.66	+0.6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